

乌鲁木齐日鑫盛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头屯河区火车西站铁金街日新铁件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26 日，乌鲁木齐日鑫盛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要求组织召开了头屯河区火车西站铁金街日新铁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乌鲁木齐日鑫盛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铁金街 118 号，中心地理坐标为： $N43^{\circ}53'15''$ ， $E87^{\circ}23'7''$ ，项目占地面积 2100 平方米，项目厂房由乌苏市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租用北方钢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转让至该项目企业。主要生产开平板、翼缘板，扁钢，生产规模为 500t/a。本主要生产设备：电焊机 2 台，冲床 2 台，纵剪机 2 台、鳄鱼剪 1 台，气泵 2 台，压块机 1 台。主要工艺为：钢卷上料经开卷、引料、初削、纵剪、校平、剪板、捆扎后成品检验出厂，不含酸洗、喷漆、磷化、电镀、抛光、加热工序。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2 月委托吐鲁番天熙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负责编制乌鲁木齐日鑫盛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头屯河区火车西站铁金

街日新铁件加工项目环评；2018年3月28日，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环境保护局以乌经开环审字〔2018〕23号文件下发了《头屯河区火车西站铁金街日新铁件加工厂头屯河区火车西站铁金街日新铁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本项目于2018年1月开工建设，2018年2月竣工并调试运行，项目于2018年6月19日，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未批先建进行处罚。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5万元，占项目投资15%

（四）验收范围

建设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的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进行调查、核实；各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核实。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工序在厂房内进行，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通过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平开纵剪机、电焊机、冲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高噪声设备均放置在厂房内，经基础减振、隔噪后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产垃圾、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垃圾为项目运行时产生的边角料和金属粉尘，边角料产生量约 0.92t/a，金属粉尘产生量约 0.17t/a，由北方钢铁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储存，由第三方回收；生活垃圾的产生量约 0.2t/a，生活垃圾依托北方国际物流园垃圾船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危险废物

本项目机械维修和拆解过程中会产生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箱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产生量约 0.08t/a，由新疆聚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满足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区昼间及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2.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垃圾依托北方国际物流园垃圾船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产垃圾由该企业储存，由第三方回收。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34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厂界噪声

该项目夜间不生产；监测结果显示，噪声监测值：昼间为 $54.2\text{dB}(\text{A}) \sim 63.8\text{dB}(\text{A})$ 、夜间为 $42.0\text{dB}(\text{A}) \sim 44.1\text{dB}(\text{A})$ ，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未超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3.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依托北方国际物流园垃圾船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产垃圾由该企业储存，由第三方回收。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要求的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基本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落实和完善企业的各项管理制度，责任到岗，提高全体职工的环保意识。

乌鲁木齐日鑫盛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4 日